

舟山市农业农村局文件

舟农函〔2020〕44号

关于下达2020年市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 (综合性因素补助)任务清单的通知

各县(区)农业农村局,新城管委会、普陀山-朱家尖管委会社发局:

为支持各地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高水平建设新时代美丽乡村,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根据《中共舟山市委舟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舟山市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高水平推进渔农业渔农村现代化行动计划(2018—2022年)〉的通知》(舟委发〔2019〕14号)《中共舟山市委办公室 舟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深化“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高水平建设新时代美丽乡村的实施意见》(舟委办发〔2020〕10号)《中共舟山市委 舟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舟山市低收入

渔农户高水平全面小康计划实施意见(2018—2022年)的通知》(舟委发〔2018〕35号)《舟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立健全市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舟政办发〔2020〕30号)等文件精神,结合2020年市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联席会议第一次会议要求,现下达2020年市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综合性因素补助)的任务清单(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全面贯彻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聚焦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竞争力提升和现代化建设,坚持绿色生态、可持续和绩效导向,重点突出公共性、公益性、基础性、引领性、保障性,支持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现代农业产业转型升级发展,进一步夯实粮食生产能力和农业基础,推进生猪产业高质量发展,保障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保护农业资源生态,发展壮大新型农业生产经营主体和乡村产业,高水平推进渔农业渔农村现代化提质增效和渔农民增收,提高农业发展质量效益、综合竞争力和现代化水平。

各地要有效落实各项扶持政策,进一步加大地方财政投入,明确政策目标及支持方向,强化统筹聚力,集中财力办大事,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提高政策精准实效,更好发挥财政支农资金引领导向作用,为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和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提供有力支撑保障。

二、主要任务

(一)支持现代农业发展。一是支持疫情期间蔬菜保供生产，疫情期间蔬菜保供种植按《关于实施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市本岛速生叶菜类应急生产财政补助政策的通知》(舟农发〔2020〕7号)兑现，市级财政按市本级基地每亩800元、定海区、普陀区每亩400元兑现；二是支持畜牧业稳产保供，以生猪产业高质量发展为重点，切实加强非洲猪瘟防控，加快提升生猪产能，重点实施动物防疫基础设施建设；三是支持规范化、示范性农业经营主体的培育提升及农创客的培育、省级渔农家集聚村、休闲乡村创建等；四是支持种植大田景观、整洁田园治理；五是支持农业科技发展，重点实施机器换人、农产品三品一标建设等。

(二)支持美丽乡村建设。重点支持市级美丽乡村建设。

(三)支持低收入渔农户增收帮扶。重点实施低收入渔农户就业创业产业帮扶。

(四)兑现2020年政策性农业保险市级补助。

三、工作要求

(一)综合性因素补助资金各地可统筹使用，但应统筹安排指导性任务，科学合理、统筹安排相应的资金，加快支出进度。对任务已完成及以前年度尚未执行完成的资金，根据实际，按照集中财力办大事的原则，在同一大专项内统筹使用、自主立项。

(二)认真组织实施。各地要加强组织协调，落实责任措施，强化协作配合，按照市下达的资金额度、任务清单、实施要求和

相关扶持政策等规定，及时分解安排、细化实化资金任务，优化资金审核拨付方式和程序，尽快将资金拨付到支持对象、落实到具体项目，切实抓好政策执行落实、资金使用管理、项目组织实施。各地将资金使用方案或项目实施方案（任务落实计划）于3月30日前抄送市农业农村局、市财政局。

（三）强化监督管理。各地要加强指导服务，严格资金使用管理，规范项目组织实施，落实政策执行和资金项目的全过程全环节监管、动态跟踪问效和全面绩效管理等措施，强化政策信息公开透明，主动接受检查监督，保证政策落到实处、任务全面完成、项目见行见效、资金安全高效。

附件：2020年市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综合性因素补助）
任务清单

舟山市农业农村局
2020年10月20日

抄送：市财政局。

舟山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0年10月21日印发

2020年市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综合性因素补助）任务清单

单位	指导性任务							指导性任务 资金小计 (万元)
	现代农业发展专项				渔农村建设专项			
	民生农业	特色产业	景观农业	农业综合服务能力建设	2020年市级美丽乡村建设	2020年低收入扶贫增收	政策性农业保险	
定海区	疫情期间蔬菜保供种植249亩、500亩以上规模大户增量3户。动物防疫基础设施建设	提升规范化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7家、培育省级示范性家庭农场2家、省级休闲乡村创建+渔农家乐（民宿）协会1个、培育市示范性家庭农场2家、市级专业合作社2家、县级示范性家庭农场2家、培育农创客16名。	2019年大田景观6460亩、创意农业9个、夏种创意彩色水稻图案8个、一枝黄花治理4500亩	机器换人示范县创建、绿色优质农产品（续展2、新认定3）机器换人示范基地创建2家	5个	低收入渔农户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10%；落实扶贫基地和扶贫实体15个，至少吸纳低收入渔农户66人就业。	政策性农业保险（含新险种开发）	1018
普陀区	疫情期间蔬菜保供种植82亩、500亩以上规模大户增量3户。	提升规范化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8家、培育省级示范性家庭农场3家、（省级休闲乡村创建+省级集聚村创建+渔农家乐（民宿）协会）1个、培育市示范性家庭农场5家、市级专业合作社3家、县级示范性家庭农场4家、培育农创客16名。	2019年大田景观2946亩、创意农业1个、夏种创意彩色水稻图案2个、一枝黄花治理2400亩	绿色优质农产品（续展2、新认定3、SC认证1）机器换人示范基地创建1家	2个	低收入渔农户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10%；落实扶贫基地和扶贫实体17个，至少吸纳低收入渔农户80人就业。	政策性农业保险（新险种开发）	504
岱山县	500亩以上规模大户增量3户、动物疫病防控	提升规范化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8家、培育省级示范性家庭农场3家；渔农家乐（民宿）协会、培育市示范性家庭农场6家、县级示范性家庭农场3家、培育农创客16名	2019年大田景观1300亩、创意农业2个、夏种创意彩色水稻图案4个。	绿色优质农产品（续展4、新认定8）	3个	低收入渔农户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10%；落实扶贫基地和扶贫实体14个，至少吸纳低收入渔农户48人就业。	政策性农业保险（新险种开发）	534

